



##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宇火腿 公告编号:2011-016 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于2011年4月15日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4月19日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4月18日—2011年4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18日15:00至2011年4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4日(星期四)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本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施延军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共计4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53,725,6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3.10%。其中:  
1、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共计2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49,660,6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67.57%;  
2、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共计1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4,065,0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53%。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资格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验证。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延军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单莉莉、张彦周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5,0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8,5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5、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73,47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5,2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6、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7、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8、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9、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董事候选人施延军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3,1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4%,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2)董事候选人薛长煜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1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3)董事候选人薛长煜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4)董事候选人吴月肖女士,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5)董事候选人王伟胜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6)董事候选人王蔚婷女士,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1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10、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监事候选人吴雪松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2)监事候选人胡国良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3)监事候选人夏瑞林先生,获得同意表决权股数49,660,6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2.43%,当选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1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1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53,662,122股同意(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4,500股反对(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9,050股弃权(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宇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用友软件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1-014

##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1年4月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四次决议暨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26日(周二)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4月26日(周二)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会议召开地点:用友软件园3楼306会议室  
●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及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8日(周一)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2011年4月26日(周二)上午9:3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26日(周二)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4、会议地点:用友软件园3楼306会议室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 用友软件园  
电话:010-62436637、62436356  
5、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操作程序详见附件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相关股东会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表决。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征集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4、审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公司《关于修改《章程修正案(三)》及修正后的公司章程》  
8、审议公司《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1、审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及摘要  
12、审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13、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7.11、12.13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上述11—13项议案的投票权。会议将听取监事会关于核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激励对象名单的说明。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至2011年4月18日(周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可以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等。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1年4月22日(周五)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  
3、登记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证券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部(用友软件园二期A座401室)办理登记。股东也可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会议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  
联系人:尤宏涛、梁方栋 邮政编码:100094  
电话:010-62436637 传真:010-62436639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会议记录;

股票代码:600018 股票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2011-023

债券代码:122065 债券简称:11上港01

##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须进行换届选举。根据《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1/3。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直接进入监事会。

经2011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二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认真选举,王晓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附后),周源康先生、范程人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从2011年4月18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从2011年4月18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300153 证券简称:科泰电源 公告编号:2011-019

##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募集资金到期未归还事宜的补充保荐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97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40.00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427号”文批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根据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并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对《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及完善,并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完成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登记事宜。  
2011年4月15日,公司已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注册号:31000040034321

名称: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崧华路688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谢松峰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新能源及柴油发电机组系统集成的开发、设计、制造;发电机组及机房环保降噪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和租赁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和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11-012

##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2011年4月18日,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哥拉农业、农村发展和渔业部分别签署了安哥拉卡玛库巴农场项目和安哥拉古印巴农场项目商务合同。  
安哥拉卡玛库巴农场项目合同金额为8,863.80万美元,位于安哥拉比耶省卡玛库巴市,内容为开发建设5,000公顷的旱作农场,包括荒地开垦、水利及农田灌溉设施建设、配套设施建设、农机设备供应、仓储与加工设施建设、淡水养殖场,以及农场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的培训等。合同工期为66个月。

安哥拉古印巴农场项目合同金额为7,956.36万美元,位于安哥拉扎伊尔省古印巴市,内容为开发建设2,960公顷的旱作农场,包括荒地开垦、水利及农田灌溉设施建设、配套设施建设、农机设备供应、仓储与加工设施建设、淡水养殖场,以及农场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的培训等。合同工期为66个月。

安哥拉卡玛库巴农场项目和安哥拉古印巴农场项目商务合同金额合计为16,820.16万美元,约合11,013.06万元人民币,为公司2010年营业收入505,672.41万元的21.95%。安哥拉卡玛库巴农场项目和安哥拉古印巴农场项目商务合同需经中国和安哥拉政府批准并收到预付款,能否履行、履行时间及履行金额具有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02 证券简称:莱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1-023

## 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1年4月18日、4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公司于2011年4月13日披露了《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其后续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除此之外,公司目前没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信息,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亦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 证券代码:002280 证券简称:新世纪 公告编号:2011-012 杭州新世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4月19日上午9:30  
2、召开地点:公司十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徐勇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9名,代表股份71,862,9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16%。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1,862,9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1,862,9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1,862,9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1,862,9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1,862,9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1,862,950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会议规则》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和记录人员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新世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新世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20日

##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1-015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归还事宜的补充保荐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归还事宜的补充保荐意见》,该保荐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2011年3月15日,国恒铁路未将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4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浙商证券于2011年3月16日出具《关于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归还事宜的保荐意见》,要求国恒铁路将上述募集资金予以归还,并将该保荐意见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时抄报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国恒铁路于2011年3月23日将上述保荐意见予以公告。

截至本保荐意见出具日,国恒铁路仍然未将上述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国恒铁路称:“因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国恒铁路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物资”)与中能华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华辰”)的经济纠纷问题尚未得到解决,公司在华银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处于被冻结状态,为避免归还募集资金后造成追加冻结风险,因此截至2011年3月15日,到期募集资金42,800万元无法按期归还至国恒铁路在华银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1-022

##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1年3月28日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成立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拟在安徽省马鞍山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暂定为榕基软件(马鞍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分期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具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10)。该全资子公司已于2011年4月18日在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证),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马鞍山榕基软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34050000111508  
住所:花山区雨山路2号13层  
法定代表人姓名:王捷  
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实收资本:伍仟万圆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及网络软件开发服务;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及配件的批发、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1-015

##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4月06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0,4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1.35元;对于其他非现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04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04月27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2011年04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4月2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后街108号  
邮编:215121  
电话联系人:袁文雄  
联系电话:0512-65073528 传真:0512-65073400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